

证券代码：300587 证券简称：天铁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6

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欣界能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欣界能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与深圳欣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界能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欣界能源向公司转让其全资子公司欣界能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欣界”）3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股权转让金额为300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名称	深圳欣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3YRR2P
法定代表人	陈霖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3月26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高新园区观盛四路7号翰宇创新产业大楼B栋601
注册资本	901.7923万元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电池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
控股股东	上海延懋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4.3561%）
主营业务	固态锂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许吉锭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共青城国晨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8.4236%的份额，该合伙企业持有欣界能源3.2206%的股权，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国晨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此外，公司于2025年5月与欣界能源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全资孙公司安徽天铁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欣界能源全资子公司珠海欣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签署了《采购框架协议》及采购订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22日和2025年7月29日披露的《关于与深圳欣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和《关于全资孙公司签订〈采购框架协议〉及采购订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除上述情况外，欣界能源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标的公司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	欣界能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EMJU9D1D
法定代表人	孙立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25年6月6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鸿兴路358号天明国际产业园1幢206-19室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试验机销售；货物进出口；电池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欣界能源持股 100%
权属	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的情况，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其他说明	该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2、财务数据

浙江欣界于2025年6月6日成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仍处于运营初期阶段，暂无财务数据。

四、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欣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甲方同意以300万元的对价受让乙方持有的浙江欣界30%的股权（对应300万元认缴出资额）。

2、价款支付及交割

（1）因本次拟转让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尚未实缴，双方同意，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浙江欣界支付300万元，作为新股东履行对浙江欣界的实缴出资义务。基于此，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2）自第（1）条所述款项支付到位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浙江欣界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工商变更登记核准之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交割，甲方作为浙江欣界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享有权利、承担义务。

3、交割后安排

（1）浙江欣界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如有）由交割后的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2）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江欣界董事会由3人组成，甲方向浙江欣界委

派1名董事。

(3)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对于因交割日前的事项导致的、在交割日后产生的浙江欣界的负债，包括但不限于应缴但未缴的税费，应付但未付的职工薪酬、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因工伤而产生的抚恤费用，因违反与第三方的合同而产生的违约责任，因违反相关行政法规而产生的行政处罚，因交割日前行为而引发的诉讼、仲裁、纠纷所产生的支出或赔偿，因交割日前提供担保而产生的担保责任，最终由乙方承担。若浙江欣界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先行承担的，乙方应当自浙江欣界支付有关款项后10日内对浙江欣界全额偿付。

(4) 对于交割日前产生但未在浙江欣界财务报表列报的负债(含对外担保)，适用上述第(3)条的约定。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浙江欣界为欣界能源成立的专注于固态锂电池生产的项目公司，本次交易为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协同性的投资，符合公司产业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提升公司竞争力，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

六、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1、本次交易尚需完成交易款项支付、股权交割、报送工商登记机关办理登记等手续，后续进展及完成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2、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监管政策、标的公司自身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交易存在后续无法及时有效退出或亏损等风险。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及标的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欣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欣界能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9日